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 福州片区管理委员会经济技术开发区办事处文件

整改通知书

福建天恩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我局接到省信访件后，经查询“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及“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州片区住建政务服务系统”，你公司于2020年7月20日取得的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待建筑业企业资质审批通过的港口与海岸工程专业承包三级、航道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等资质存在主要人员配置已不满足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要求。根据《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第22号令）第二十八条“取得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的企业，应当保持资产、主要人员、技术装备等方面满足相应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要求的条件”，请你公司根据《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于2023年10月30日前完成整改工作并将相应纸质材料提交到马尾区住建局建工科（马尾君竹路三鑫财富中心2号楼1106室），联系电话：63198956。超出完成时限整改未完成的，撤销原取得资质。

中国（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管委会

经济技术开发区办事处

2023年7月24日